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許靖敏
電話：(02)7736-5938
電子信箱：yu04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300516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主旨：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」部分規定，業經內政部於113年5月15日以台內移字第1130933454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3年5月15日內授移字第113093348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部長室、張廖政務次長室、葉政務次長室、林常務次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參事室、督學室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113/05/31 10:29:00

裝 訂 線

總收文 113/05/31
1130021939